

一、許超英……………	九	十三、虎形山……………	四八
二、三句半的詩……………	一三	十四、萬貫家財的命運……………	五〇
三、劍潭……………	一七	十五、鐵砧山的古井……………	五三
四、遺囑……………	一九	十六、飯匙抵銷黑貓……………	五五
五、鬼王……………	二三	十七、山仙人和海仙人……………	五八
六、愚笨的丈夫……………	二六	十八、猴子的由來……………	五九
七、彭祖……………	二八	十九、鷺山的墓……………	六四
八、黃三桂……………	三三	二十、狐狸報恩……………	六五
九、土地爺和土地奶奶……………	三六		
十、呂阿榮……………	三八		
十一、醜女變美婦……………	四一		
十二、十三管父……………	四六		

一、許超英……………	九	十三、虎形山……………	四八
二、三句半的詩……………	一三	十四、萬貫家財的命運……………	五〇
三、劍潭……………	一七	十五、鐵砧山的古井……………	五三
四、遺囑……………	一九	十六、飯匙抵銷黑糖……………	五五
五、鬼王……………	二三	十七、山仙人和海仙人……………	五八
六、愚笨的丈夫……………	二六	十八、猴子的由來……………	五九
七、彭祖……………	二八	十九、鹿山的墓……………	六四
八、黃三桂……………	三三	二十、狐狸報恩……………	六五
九、土地爺和土地奶奶……………	三六		
十、呂阿環……………	三八		
十一、驢女變美婦……………	四一		
十二、三管父……………	四六		

II

1954

原
书
缺
页

原
书
缺
页

原
书
缺
页

原
书
缺
页

原
书
缺
页

原
书
缺
页

原
书
缺
页

一、許超英

古時候有一個奇人，他的名字叫做許超英，是個學問高深的人，他住在臺灣北部的一個市鎮裏。當時一般的人對於一切事情，都很消極，認為「一日無事即是仙。」都怕惹是非，不願意管閑事。可是許超英這個人，却相反，是個很積極的人。什麼事情無論是大是小，沒有不願意替人家幫忙，替人家解決困難的。所以人人提起了他都說：

「許超英，不怕事！」

有一天，他看到很多的窮人，餓得連飯都沒有的可吃，生病得連藥也沒有的可服了！他看了這種悽慘的不幸的人，就想要到市內鄺、林兩家去捐點兒錢，來救救那些窮苦的人。朋友們都知道鄺、林這兩家雖然都是富豪人家，可是都是連一根寒毛都不肯拔的吝嗇鬼，所以就阻止他，叫他不必去，去也是沒有用的，說不定也許會鬧一肚子氣，不會有什麼收穫。可是他卻很有自信地說：

「我有辦法，一定能捐款回來給你們看，請不必擔心。」

許超英首先到鄺家的公館去，見了主人，捐款救助貧人的事情，却一句也沒有講到，只

問主人說：

「城的建築工程，聽說是您這兒包辦的，建得很結實又很好看，我可以不可以知道知道建築所花的數目，不妨的話，就請您把賬簿給算一算。」

主人聽了，點了點頭，就跑到裏面去，抱了很多的銀元出來，並且說：

「一切的事情請您多多關照，這一點兒實在不成敬意，給您的小孩兒買些糖果吃罷！」

原來包辦築這座城，其中有些偷手的風評。怕他從中作梗，所以懇求他寬恕。

第二天許超英又到林富豪的公館去找林某，也是照樣兒不談捐款的事情，只是讚揚他房屋的壯觀。

「貴府建得很壯觀，後面是三樓九窗，前面利用城牆，畫的麒麟



，更是巧妙。我很佩服你的用心很深。」

許超英是用話激他，看他如何回答他，林某知道許超英的來意，毫不猶疑地就拿出了很多的銀元交給許超英，並且向他討好地說：

「許先生！諸事請您多原諒，城壁的麒麟，我立刻叫人把它擦掉。這一點兒孝敬您吧！」因為林某的公館是模仿皇宮的樣式建的，很是憎越，這個樣子，假如給朝廷知道了，不說房子要拆毀，就是他們這家子都得要受嚴重的處分的。

許超英只講幾句話，就得到了很多的錢，可是他不自私，却把這些金錢都分發給那些窮人們。他自己呢，還是過着兩袖清風的清貧日子。

後來有一天，知縣（縣長）爲了給他的母親辦七十歲的壽誕，在縣衙裏演戲請客，當客人都來齊了，大家正在興高采烈地喝酒的當兒，許超英突然穿着喪家的麻衣，闖進縣衙來跪在院子裏。

知縣看到這樣的情形，首先皺着雙眉，嫌惡許超英的這種惡作劇，可是待一會兒不知道知縣想到了什麼事，馬上跑到院子裏，扶起許超英，道歉的說：

「許先生！對不起您，我很抱歉，連今天是先帝的忌日也忘掉了。請您千萬不要把這

件事報告上峯

於是知縣把還沒散的席撤了，把所有的客人也趕回去了。演得起勁的戲也停住了。

臺灣中部有一個知縣，是個貪官，有一次趁着他的母親花甲（六十歲）的壽辰，想要盛大地鋪張。一般的紳商都送了銀元，當做賀壽的禮品。那個知縣接到賀禮，如果裏面的銀元多的話，就很高興地收起來；假如少的話，就發還給送禮的人。

許超英聽到這個消息，就跑到中部的那個縣裏去，把兩個鑰有「同治通寶」四個字的制錢（一個是值一文錢），用紅紙包了四十八層兒，然後用紅緞子包起來，拿到縣衙裏去找知縣，恭恭敬敬地送給他。

知縣接到的時候，掂了掂，覺得很輕，就以爲是黃金。馬上打開看看，裏面的東西，用紅紙包着，打開一層紅紙，又一層紅紙，很不耐煩地拆完了，終於看到兩個制錢。他很生氣，就把它扔在地上。

許超英看到這樣的情形，就馬上跪下去，撿起那兩個制錢，喊道：

「救駕！救駕！」

知縣首先覺得很奇怪，可是想到制錢上面有當時皇帝的名字「同治」，知道犯了不敬

罪，就馬上把許超英扶起來，向他道歉，並且送給他很多的銀元，請他原諒他的疏忽。
(5)

【註】：

1 舉人——古時候的秀才參加鄉試，及格的人。

2 作梗——阻撓。

3 寬恕——從寬饒恕。

4 忌日——死亡的日子。

5 疏忽——不周密而致錯誤。

二、三句半的詩

從前，有一個古怪詩人，他住在一個市鎮裡。本來五言絕句的詩是由五言的詩句作成四句的，他偏偏不依照這個規矩，專專喜歡做三句半的白話詩，最後一句只有兩個字。整個詩句裏含有諷刺，幽默的字眼，所以當時的人，很愛聽他的詩。

有一年很久沒有下雨，田地裏旱得都裂了縫，園裏的青菜，變成了枯黃色，農人們都焦急地，請知縣（縣長）趕快到廟裏去乞雨，可是不但沒乞下甘雨來，沒想到天氣更乾燥起來。

這，連眼淚般的一點兒雨也沒有下，晚上的月亮格外地光亮。怪詩人就作起詩來獨自地吟誦。

老爹（縣長）求甘雨，

萬民皆喜悅（高興）。

開窗一看，

月深。（很光亮，好看）

知縣聽到他做詩諷刺他，很生氣，就叫他來，打他十八大板。

怪詩人一面摸着屁股，一面又作一首詩道：

作詩作十七，（三句半共有十七個字）

打我打十八，（笞刑十八大板）

論作千字文，

可殺。

知縣聽到他的詩，更加生氣了，判決要讓他的長官定為流罪，把他發配到山東去。押犯的人帶他起程，走了幾天後，碰到了他的叔父，他叔父是一個眼的瞎子，見他姪兒發配到遠

大，當時女人都有纏足的習慣，小脚是表示漂亮的條件之一，怪詩人又動起詩興來了，就



處去，很傷心。於是叔姪都痛哭起來，依依不捨。
(3)
怪詩人又詩興勃勃，吟道：

流犯流山東，

半路遇叔翁，

兩人相對哭，

三空（因為叔父少了一眼，所以兩個人只

共有三個眼睛）

叔父聽了，罵道：

「你這個可惡的東西，你作三句半的詩招來的禍，不想悔過，還有心情再作詩譏笑我！真是豈有此理。」

再走了幾天路，好容易地走到山東的旅舍，恰好隔壁的人娶新娘。這個新娘的脚特別

做詩如下：

隔壁娶新娘，

弓鞋三寸長，

如何有此短，

橫量。（量鞋的濶就有三寸，長得很厲害很難看）

怪詩人在山東服役了三年，因為工作很認真，所以滿期要放他回家的時候，當地的知縣賞給他獎金三十元。沒想到被差役給吞沒了去，他領不到錢，又作起詩來道：

山東好老爹（好縣長）

放我去回家，

賞銀三十兩，

且睎。（自己領不到錢，好像暫時記賬一樣的。）

怪詩人回到故鄉，看到自己的房子，三年間沒有人住，很是荒廢，他感慨無量，作下面的

詩表示感想：

我有一間廳，